

##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，并电话确认送达。

2.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委托出席的监事 0 人，缺席会议的监事 0 人。

4.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为了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，有利于促进其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，有助于解决其在业务拓展过程中遇到的资金瓶颈，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，监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科安数字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，担保期限不超过一年。

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